

隆化县农业农村局
关于《河北省财政厅〈关于调整2021年省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（美丽休闲乡村）〉的通知》（冀财农〔2021〕56号）资金使用情况的公示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2021年河北省美丽休闲乡村（温泉村）申报项目
- 二、资金文号：冀财农〔2021〕56号。
- 三、资金来源：2021年省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
- 四、资金数额：7万元。
- 五、实施年度：2021年
- 六、使用范围：给予获得2021年河北省美丽休闲乡村（温泉村）奖励补贴资金7万元。
- 七、公示日期：2022年2月8日-2月17日
- 八、监督电话：0314-7062807

